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009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7號(警政署)

聯絡人：專員侯昌霖
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3517983；警用722-6229

傳真電話：自動02-23952091

電子信箱：hou070@np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警字第11208733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11264P002983\_112M0873318\_112D2024163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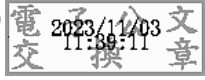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貴會參加「2023年第45屆東南亞射擊錦標賽」，申請槍枝移動許可，同意照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警政署案陳貴會112年11月2日射競字第11200006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訂於112年11月6日至11月17日在桃園市公西靶場舉行。
- 三、旨揭槍枝於112年11月4日入庫、112年11月18日出庫。
- 四、比賽期間各單位依規定提領槍彈，並委由比賽場地槍彈庫房儲存，由貴會指派專人負責協同庫房所屬射擊運動團體管理。
- 五、有關槍枝提領、清點、運送、使用、儲存及管理等事項，請依射擊運動槍枝彈藥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，並嚴格督促選手確實遵守。
- 六、檢送旨案槍枝明細表1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射擊協會

副本：教育部、中央警察大學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本部警政署(保安警察第一總隊)、基隆市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、臺東縣警察局(均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

線